兴庆区发展和改革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局严格按照《银川市兴庆区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强化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组织全体干部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由我局综合办公室牵头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录入工作。

（二）立足重点，扎实开展工作

兴庆区发改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深入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一是依据我局工作内容特点，将重大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信息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公示，针对性的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发送兴庆区2020年建设项目基本情况投资计划本和项目批复,让社会各界详细了解兴庆区2020年政府投资方向、政策导向。

（三）主动公开

2020年,我局在兴庆区政府门户网站兴庆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务公开栏对各类可以公开的政务、财务信息进行公示，发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209条（其中包含链接网站“全国投资项目审批平台（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布信息174条），主要包括兴庆区投资导向、发展规划及重大项目、兴庆区“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兴庆区2020年建设项目情况、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行政事业型收费标准目录等。在兴庆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年度部门决算、规划计划、部门工作、人员分工、建设项目的批复等。

（四）依申请公开

2020年发展和改革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3条，全部依法依规处理。2020年，发改局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五）平台建设

发改局不断强化平台建设工作，不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提升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做好政务公开基础工作，组织参加政务公开培训工作及会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4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	-15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2.重复申请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七）总计		3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运行现状来看,基本满足了信息公开权利人对我局政府信息的需求。但是，也存在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还相对偏少、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等问题。

为今后进一步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制度化和规范化,我们将从四个方面进一步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的搜集、整理、公布工作。做到及时、准确。二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信息公开的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开工作做到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和保密工作，严格管理，确保信息公开安全、保密。四是坚持网站管理督查常态化。将网站公开信息的检查工作制度化、常态化，经常性开展督查工作，及时发现并妥善解决存在的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结合工作实际情况，目前我局无需要额外报告的其他事项。